

辽宁省知识产权局文件

辽知办字〔2018〕18号

关于组织申报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

各市知识产权局，省中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《关于评选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》（国知发管函字〔2018〕38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我省优秀专利项目推荐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项目征集、评审、推荐等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条件及要求

凡是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中国专利，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，可以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：

1. 在2017年12月31日前（含12月31日，以授权公告

日为准)被授予发明、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(不含国防专利、保密专利);

2. 专利权有效, 无权属纠纷;
3. 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;
4. 该专利具有较高创新水平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;
5. 该专利产品或专利技术已在我省内实施转化且取得良好经济效益;
6. 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;
7. 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;
8. 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 2 项。

二、名额分配

各有关单位推荐名额分配见附件 1。

三、报送材料及要求

(一) 材料清单

1. 推荐函(附件 2);
2. 项目申报资料;
3. 项目 PPT 介绍(附件 3)。

(二) 报送要求

1. 推荐函: 纸件 1 份, 需加盖市局或省中直有关单位公章(副省级城市、示范园区及示范企业申报项目也需加盖市局公章)。

2. 项目申报资料:

(1) 项目申报资料包括: ①中国专利奖申报书; ②附件

一如图片、照片、获奖证书、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，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word 文档报送，大小不超过 50M。

(2) 需同时提供纸件和电子件，其中纸件要求提供 2 份。

3. 项目 PPT 介绍:

要求: ①文字数量要少，尽量以数据图表或图片形式演示项目情况; ②每个项目 PPT 演示时间不超过八分钟。

(三) 时间要求

材料受理截止日期: 2018 年 4 月 20 日。

凡材料不符合要求或逾期推荐的项目均不予受理。

(四) 其它要求

1. 请各有关单位认真筛选，择优推荐参评项目; 省中直有关单位可根据附件 1《推荐项目分配表》分配的数量向我局推荐申报，也可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》要求，直接向国务院各对口有关部门和单位推荐申报。

2. 沈阳、大连除可按本通知中分配的数量及要求向我局进行推荐外，还可按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》关于副省级城市的规定另行推荐(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单独推荐的项目和向我局推荐的项目不得重复)。

3. 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、示范企业可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》要求向我局另行推荐参评项目，请所在市做好推荐组织工作。

《中国专利奖申报书》请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或省知识

附件 2

推荐函

辽宁省知识产权局：

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》，我单位/本人经认真组织、筛选、审查，确认全部材料内容属实，材料完整，并符合相关要求；各项目涉及的全体专利权人、发明人均同意参评，特推荐参加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评选。具体说明并确认如下：

1. 推荐项目清单（含推荐单位名称、项目排序、专利号、专利名称、专利权人）；
2. 各项目的推荐理由（根据《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》中评价指标简要说明每个项目的推荐理由）；
3. 推荐材料符合要求（填写材料确认表）。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

材料确认表

请推荐单位审查并核实，在满足条件的方框中划√，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。

1. 纸件材料:

推荐函/推荐意见书。

2. 电子件材料（存储于U盘/光盘中）:

(1) 各推荐单位所有的推荐项目存储在一个文件夹，以“中国专利奖+推荐单位名称”命名；

(2) 一个推荐项目制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，以专利号命名，例如“20051002****.*”，内部存放中国专利奖申报书、附件材料；

(3) 申报书为 Word2007 文档格式，从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下载后未更改格式，以“专利号+申报书”作为文件名。

PPT 模板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介绍（产值、利润、税金、就业人数、主要产品等）；

二、该项目效益基本情况介绍（该项目的产值、利税及占企业总量的比重，项目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市场前景等）

三、项目依托的专利技术介绍（着重介绍专利技术要点）。

四、介绍该专利技术在我省同行业技术创新中的重要位置或影响程度。

五、说明该专利技术的运用、实施是否面向我省经济建设主战场，并阐述理由。

辽宁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18年4月3日印发

